

马克思对资本现代性的批判与超越

——基于《共产党宣言》的文本考察

■ 张潇月

马克思超越了以往资产阶级思想家的阶级立场，既肯定了资本主义现代性在推动生产力发展和世界历史形成中的革命性作用，又深刻揭示了其内在矛盾与危机。他从无产阶级的高度出发，立足唯物客观的世界观，对资本现代性的本质及其发展路径进行了深入思考和研究。《共产党宣言》科学阐释了现代资本主义社会从产生、发展到必然灭亡的历史，马克思通过对资本逻辑的批判，提出了以“自由人的联合体”超越资本现代性的理论构想，为理解现代性困境及探索人类解放路径提供了重要的方法论启示。在当代中国语境下，虽然社会形态发生了历史性变革，但马克思对资本现代性的批判与超越思想仍具有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深入研究和创造性发展这一理论，不仅有助于我们准确把握新时代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的变化，更能为推进人民的现代化进程、实现中国式现代化提供重要的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引。

现代性价值理念的辩证肯定：马克思对资本文明的历史评价

现代性作为启蒙运动的重要理论成果，其本质在于通过理性精神将人从封建蒙昧中解放出来，并塑造具有主体意识的现代人格。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与发展，不仅催生了以机械化大生产为标志的工业文明新形态，更通过其内在的发展逻辑，系统性地重构了人类社会的整体架构。这种全方位的变革最终凝结为一种以工具理性为核心、以效率最大化为圭臬的现代性话语体系，即资本现代性。

自 16 世纪以来，资本主义现代化逐步成为全球历史发展的核心动力，其生产方式与技术创新深刻改变了现代社会的结构与运行机制。马克思始终保持着对人类解放这一终极命题的深切关怀，尽管他没有直接使用“现代性”这一术语，但其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批判性分析实质上构成了对现代性问题的深刻解构。他一方面吸收了黑格尔辩证法中历史性与矛盾运动的合理内核，另一方面扬弃了其“绝对精神”的唯心主义基础，从社会的物质生产领域探究现代性的发展动力。随着科技和大工业的加速发展，世界市场逐渐形成，工商业及交通运输业得到了

巨大发展，生产力水平获得了极大提高，这种现象加速了资本主义现代化。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提到：“世界市场使商业、航海业和陆路交通得到了巨大的发展，这种发展又反过来促进了工业的扩展。”从这一意义上来说，马克思承认科技启蒙给世界带来的变革，认为资产阶级在历史上曾经起过非常革命的作用。

伴随着资本主义的迅速发展，世界市场逐步形成，过去那种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的生活状态已被各民族文化与经济的相互交流所取代，文艺复兴和启蒙运动开启了西方社会的现代化进程。这一历史进程极大地促进了生产力的进步和世界不同地区文明的交流互鉴，给世界文化的发展带来了有益因素。资产阶级占据统治地位的一百多年来，资本主义社会的现代化程度得到了极大提高与发展，正如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所说：“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马克思充分肯定了资产阶级带来的生产力飞速发展和科技进步，“如何实现工业化和现代化道路”是一切国家面临现代性问题时必须思考的难题。在大工业和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资本主义国家迅速走上了一条现代化道路，尽管面临着许多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带来的危机与挑战，但它所带来的社会进步同样不能忽视。

资本现代性的结构性矛盾：马克思对资本危机的系统性诊断

现代性作为资本主义发展的内在矛盾产物，构成了当代哲学研究的核心议题，资本逻辑与雇佣劳动制度的双重作用使现代性异化为新的束缚机制，呈现出对人的全面规训特征。马克思在批判性考察黑格尔辩证法和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基础上，将现代性问题的分析锚定于物质生产领域。

马克思一方面肯定科学技术作为生产力的客观作用，另一方面揭露其被资本吸纳后导致的劳动异化与社会关系物化，从而超越了以往哲学家对技术进步的单一乐观叙事。在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批判性分析中，马克思深刻把握

了现代性随资产阶级统治确立而展开的历史性生成逻辑。他指出，现代性并非抽象的哲学概念，而是伴随着资产阶级统治地位的确立而逐渐展开的具体历史进程。马克思深刻批判了资本主义社会中蕴含的现代性危机，虽然资产阶级的发展加速了西方国家的现代化进程，带来了生产力的飞速发展，但在这种经济高速发展的背后蕴藏着深刻的经济危机。正如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所说：“在危机期间，发生一种在过去一切时代看来都好像是荒唐现象的社会瘟疫，即生产过剩的瘟疫。社会突然发现自己回到了一时的野蛮状态；仿佛是一次饥荒、一场普遍的毁灭性战争，使社会失去了全部生活资料；仿佛是工业和商业全被毁灭了。”这种现象的根源在于社会所拥有的生产力不能推动资产阶级文明和资产阶级所有制关系的发展，而资产阶级却无法从根本上控制或改变这种情况，他们只能一方面改善生产过剩的情况，即消灭过剩的生产力，让生产出来的产品更少；另一方面夺取新的市场，如开拓殖民地，扩大剥削的场域并加深剥削的程度。这两种方式都只能暂时缓解经济危机，并且还会严重阻碍和破坏生产力的发展。

正如马克思所言：“资产阶级用来推翻了封建制度的那个武器，现在却对准资产阶级自己了。”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现代资产阶级的出现加速了封建社会的灭亡，但并没有改变阶级社会的本质，反而产生了更多新的压迫条件和斗争形式。由此可见，资本主义社会推翻封建社会是历史的进步，但从根本上讲资本主义社会依然没有停止对人的压迫和剥削，只是这种剥削披上了一层合法的外衣，并且更加隐蔽了。资本主义社会的一切生态危机、异化的生态伦理关系都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物，资本现代性带来的不仅仅是人们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还让人们陷入经济危机、生态破坏、人际关系异化等诸多状况中。

现代性范式的革命性超越：共产主义对资本逻辑的辩证扬弃

《共产党宣言》将对资本现代性的批判从理论层面提升到实践高度，指出只有通过革命

性的社会变革，破除资本的统治地位，才能真正解决现代性带来的种种困境，为人的全面解放开辟现实道路。

马克思对资本现代性问题的扬弃和超越，集中体现在《共产党宣言》关于“自由人的联合体”这一构想中。《共产党宣言》指出“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要通过构建“自由人的联合体”来实现人的解放和共产主义理想。这一构想不仅批判了资本现代性带来的矛盾与问题，还构建了符合社会发展规律的新现代性。马克思一方面从现代化给资本主义世界带来的巨大生产力发展入手，描述了进入资本主义世界的一百多年里经济的飞速发展、物质生产力的极大提高；另一方面描述了这种资本现代化过程中蕴含的危机，揭示了资本现代性的困境，宣告资本主义现代性的终结，扬弃资本异化的现代性。

资本主义社会的根本特征是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一方面，就人与自然的关系来说，资本主义社会中随着生产力快速发展，人们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的能力不断增强，借助科学技术从自然界中获取财富；另一方面，就人与人的关系而言，人们摆脱了古代社会那种人与人之间的直接依赖关系，获得了个人在时间、空间、社会关系上的独立性，表现为能够自主地支配自己的劳动力。但是这种独立性是建立在对物的依赖关系基础上的，人的独立仅仅是一种表面现象，而造成这种现象的根本原因是社会分工。社会分工的专门化和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产生了商品经济，在商品经济条件下，社会关系不再像古代社会那样直接通过人的关系表现出来，而是要借助物的关系体现出来，人在这种交换关系中的自由只是一种假象，真实情况是对物的过分依赖所导致的异化。显然，在以物的依赖关系为基础的社会中，表面上人们获得了自由平等，然而实际上人的独立只是形式上的，商品经济条件下人的独立性外观掩盖着更为广泛、内在的通过物的占有和支配所表现出来的人对人的依赖性。

因此，资本现代性不是真正的现代性，因为这一阶段“人”的主体性被边缘化了，资本主

义社会中的“人”是被异化、被物化了的人。《共产党宣言》既揭示了资本现代性危机的根源在于资本主义社会的根本矛盾，解决这一矛盾的根本途径就是用暴力革命推翻全部现存的社会制度；又提出了超越和重建资本现代性的途径，即充分发挥无产阶级的革命力量，追求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变革资本主义旧社会，消灭剥削，消灭私有制，实现共产主义远大理想。马克思不仅看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弊端，更进一步地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发展过程中自我否定的力量，发现了资本主义现代性矛盾运动中孕育的新社会因素，体现出马克思现代性批判思想的科学性。

总结与启示

马克思的现代性思想既受到德国古典哲学和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影响，又对同时代及后世思想家产生了重要影响，呈现出“批判—解构—超越”三重辩证的理论向度。马克思在批判性吸纳以往哲学家现代性合理内核的基础上，对资本主义现代性展开彻底的政治经济学批判，最终指向对现代性范式的革命性超越。

哲学家哈贝马斯指出，现代性依然是一个未完成的方案，我们仍处于现代性时代，因此仍然需要思考和回答现代性的相关问题。随着西方现代化进程的发展，资本现代性也在不断滋生，然而西方现代化以资本增殖为价值导向，必然引发现代性危机，从而阻碍西方现代化的进程，“随着大工业的发展，资产阶级赖以生产和占有产品的基础本身也就从它的脚下被挖掉了”。中国式现代化道路创造性地回应了马克思的理论构想，既充分吸收现代文明发展的积极成果，又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为人的全面发展提供了现实路径。这一现代化新范式超越了“西方中心主义”的单一模式，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展望未来，我们应当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在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同时，自觉摒弃资本主义现代化的固有局限，持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理论创新和实践探索，为人类文明进步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作者单位：北京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工会干部能力素质提升路径研究

■ 赵晨序

在时代迅速发展、社会深刻变革的当下，工会作为党联系职工群众的一条重要桥梁与纽带，其各项工作面临着诸多新的要求与新的挑战。工会干部自身的能力素质将直接关系到工会工作的质量与成效。鉴于此，现阶段探索有效的工会干部能力素质提升路径已然迫在眉睫。

强化理论武装，提升政治引领力
政治引领是新时期工会工作的核心内容。工会干部只有具备坚定的政治立场与扎实的理论素养，才能有效保障工会工作能够沿着一个正确的方向稳步前行。一方面，各工会应建立常态化的理论学习机制；定期组织工会干部深入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工会理论知识，通过专题讲座、研讨交流等形式，让干部们深刻领会党的精神实质，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另一方面，鼓励工会干部开展自主学习；为干部们提供丰富的学习资源，如线上学习平台、专业书籍等，让他们可以根据自身需求和时间安排进行自主学习。

注重实践锻炼，增强服务能力
工会各项工作的出发点与落脚点是为职工服务。由此可见，工会干部只有通过更加丰富多样的实践锻炼，才能更好地了解职工需求，为职工提供精准、有效的服务。具体来讲，一是开展基层调研实践。组织工会干部深入企业、车间、社区等基层一线，与职工面对面交流，了解他们的生产生活状况、权益保障需求

以及面临的困难和问题。通过调研，形成有价值的调研报告，为工会制定政策、开展工作提供依据。二是参与项目实践。鼓励工会干部积极参与工会组织的各项重点工作和项目，如劳动竞赛、技能培训、困难职工帮扶等。在项目实践中，锻炼干部的组织协调能力、沟通能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推动创新发展，激发工作创造力
在新时代背景下，工会工作必须不断创新与完善，从而适应职工群众的新需求和新时期待。工会干部要树立创新意识，敢于突破传统思维和工作模式的束缚。一方面，工会需要营造良好的创新氛围；在工会内部建立创新激励机制，鼓励干部们提出新思路、新方法、新举措，对在创新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干部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激发干部们的创新热情和创造力。另一方面，工会需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加强创新培训，定期组织创新培训课程和活动，邀请创新领域的专家和实践者进行授课和分享，让工会的干部们能够了解更多的创新方法以及创新技巧，拓宽创新视野。

综上所述，工会干部能力素质的提升是一个长期而系统的过程。通过强化理论武装、注重实践锻炼和推动创新发展，能不断提升工会干部的政治引领力、服务职工力和工作创造力，为工会事业的蓬勃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作者单位：吉林省工会干部学校）

劳动和技能竞赛如何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分析与思考

■ 郭梦珏

在经济全球化不断深入与信息技术飞速发展的时代背景下，劳动和技能竞赛成为推动社会生产力增长的重要手段。本文聚焦新时期劳动和技能竞赛的痛点，透视其与新质生产力的耦合逻辑，揭示其在激发创新、精进技能、重塑人才结构中的乘数效应，并据此开出可操作的改进良方，旨在让劳动和技能竞赛真正成为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强劲引擎，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能。

一、新时期劳动和技能竞赛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存在的问题

（一）竞赛标准与实际工作需求匹配度不足

行业疾驰、技术日新，而竞赛内容却常陷“更新时差”：项目滞后一线需求，赛场所得与岗位真功往往错位；评价维度又过度倚重纸上理论或单一技能，跨岗协同、综合素养等关键能力反被边缘化，致使竞赛成效与实战要求渐行渐远，难以真正服务于产业升级需求。

（二）组织与企业参与度不够

企业参与度是竞赛成败的命门，却屡遭三重掣肘：其一，激励失衡——薪酬仍按行政级别一刀切，职工汗马功劳难换真金白银；其二，宣传缺位——赛事声量弱，组织散，大量企业对规则、收益“一问三不知”；其三，供

需错配——赛题闭门造车，与生产痛点脱节，企业算完“投入产出账”后，参赛意愿自然骤降。

（三）结果应用存在局限

劳动和技能竞赛在推动技能提升与催生新质生产力方面，其成效评估本就复杂，而竞赛成果向实际生产力转化的过程更是存在明显短板。当前，竞赛落幕之后，结果大多仅以官方文件形式一纸通报，仅起到勉励作用，后续的评估与运用几近空白，导致竞赛成果难以有效转化为员工职业发展、技能认证以及晋升等实际利益，未能形成“以赛促产、以赛兴业”的良性循环。

二、新时期劳动和技能竞赛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建议

（一）增强竞赛的实用性和创新性

一是定期开展行业趋势研究，跟踪新技术、新工艺，分析行业政策与市场需求，及时把握行业发展方向；二是动态更新竞赛内容，确保与行业发展和技术进步同步，增设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新兴领域竞赛项目；三是邀请行业专家和企业人士参与竞赛策划与评审，保证竞赛内容的专业性和实用性；四是将竞赛内容与职业教育、培训相结合，提高竞赛对实际工作需求的适应性。

（二）完善激励与支持措施

一是加强竞赛宣传，通过行业峰会、企业走访等多元渠道扩大影响，提高企业对竞赛重要性的认识，激发参与热情；二是深入与企业沟通，了解其需求和顾虑，针对性设计竞赛内容和激励机制；三是为参与企业提供培训、设备和技术等资源支持，降低参与成本；四是建立吸引力强的奖励机制，提供奖金、证书、荣誉称号等，提高企业 and 个人的参与意愿；五是优化竞赛组织，确保流程公正透明，增强企业参与信心。

（三）强化结果应用

一是将竞赛结果与职工职业发展挂钩，参考工作业绩评估职工在工作效率、产品质量、创新能力等方面的提升，分析竞赛为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考察创新成果的实际应用效果；二是推动竞赛与产业融合，与企业、行业协会合作举办针对性强的竞赛，促进成果直接应用和推广；三是注重精神文化引领，在竞赛中设置职业道德考核、工匠精神宣讲等环节，加强对优秀工匠的表彰和宣传，培育新时代工匠精神，让技能价值在全社会得到更广泛认同。

（作者单位：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关于破产重整中税收优惠政策的适用与衔接问题分析

■ 高仁光

一、税收优惠政策在破产重整中的重要性

1. 助力企业恢复经营能力
破产重整企业往往面临资金紧张、债务负担沉重等困境，税收优惠政策能够直接减轻企业的财务压力。例如，减免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种，使企业有更多资金用于技术研发、设备更新和市场拓展，从而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帮助企业逐步恢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实现可持续发展。

2. 维护社会稳定与就业

企业破产重整不单关系到企业自身的生死存亡，还涉及众多员工就业的相关问题。税收优惠政策能够降低企业的用工成本支出，鼓励企业保留现有的员工岗位，减少失业人员的数量。稳定的企业经营状况有利于维护社会的正常秩序，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发展，避免因企业倒闭而引发一系列社会问题。

二、破产重整中税收优惠政策适用范围的界定问题

1. 政策覆盖企业类型单一

当前，税收优惠政策在适用范围上对企业类型类型的涵盖不够全面广泛，多侧重于传统

行业中的大型企业或特定规模企业，对中小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关注不够。小微企业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破产重整时面临资金紧张、经营困难等诸多难题，却难以从现有税收优惠政策中充分受益，导致其在重整过程中缺乏必要的政策支持，进一步加剧了生存困境，不利于市场主体的多元化发展。

2. 适用业务范围狭窄

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主要集中在企业的部分业务领域，对于一些新兴产业或特殊业务模式的破产重整企业支持不足。例如，对于互联网企业、科技创新型企业等，其业务模式和盈利方式与传统企业有所不同，现有的税收优惠政策可能无法满足其重整过程中的实际需求，限制了这些企业的发展和重生机会。

三、破产重整中税收优惠政策衔接机制存在的问题

1. 政策时间衔接不畅

破产重整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涉及多个阶段和环节。然而，税收优惠政策在不同阶段的

时间衔接上存在一定问题。例如，在企业进入重整程序前、重整期间和重整成功后，税收政策的适用标准和优惠力度可能缺乏连贯性，导致企业在不同阶段面临不同的税收负担，影响企业重整的积极性和稳定性。

2. 部门间政策衔接困难

破产重整涉及法院、税务、工商等多个部门，各部门之间的政策衔接不够紧密。税务部门制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可能与法院的破产重整程序、工商部门的企业登记变更等规定存在冲突或不一致的地方。这不仅增加了企业办理相关手续的复杂性和成本，也影响了政策的实施效果。

四、税收优惠政策与其他法律规定的协调问题

1. 与破产法的协调不足

税收优惠政策跟破产法在目标方面有一定的一致性，但在具体规定方面存在一些不协调的地方。例如，破产法明确规定了债权人的利益保护以及债务清偿顺序，而税收优惠政策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对企业的债务清偿能力和债权人的受偿比例产生影响，“如何在保障税

收优惠政策顺利实施时兼顾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是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

2. 与税法的协调问题
税收优惠政策作为税法特殊规定，需与税法基本原则及一般规定相协调。但实际操作中，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或许与税法某些条款存在冲突，使政策合法性与有效性遭到质疑；税法的修订和调整也可能影响税收优惠政策的稳定性与连续性，要建立起相应的协调机制。

五、解决破产重整中税收优惠政策适用与衔接问题的建议

1. 明确适用范围标准

制定统一且明确的破产重整企业适用主体标准，综合考量企业的资产状况、债务规模与经营前景等因素，同时扩大适用业务范围，依据不同行业的特点和发展需求来制定针对性税收优惠政策，确保各类破产重整企业都能享受到政策支持。

2. 优化政策衔接机制

要加强税收优惠政策在不同阶段的时间衔接，建立起动态调整机制，依据企业重整的进展情况及时调整优惠力度与适用标准，加强

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和协作，搭建信息共享平台，达成政策的无缝衔接和协同实施，提升政策的执行效率。

3. 加强法律协调与统一
要加强税收优惠政策与破产法、税法等相关法律的协调与统一，明确各法律之间的适用关系和衔接点，在制定税收优惠政策时要充分考虑破产法和税法的规定，确保政策具备合法性和有效性；同时，要加强对法律修订和调整方面的跟踪研究，及时对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保持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总而言之，破产重整中税收优惠政策的适用与衔接是复杂且重要的问题，关系到企业重整成败和社会资源优化配置。然而，当前破产重整中税收优惠政策在适用范围界定、政策衔接机制以及和其他法律规定协调等方面存在诸多不足。通过明确适用范围标准、优化政策衔接机制以及加强法律协调与统一等措施，可有效解决这些问题，提高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效果，促进破产重整程序顺利推进，实现企业重生与社会发展良性互动。

（作者单位：北京联慧（郑州）律师事务所）